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 2021-46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1 年 10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必要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公司本次交易通过相关审批、核准以及最终通过审批、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发函查证，除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复牌以来，累计涨幅 114.45%，短期内股价涨幅巨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1 年 10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发函查证，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1、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文山电力，证券代码：600995）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起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并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进行了沟通，形成了初步方案：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本次交易的预案及其摘要，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有关文件。

2、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并公开披露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就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标的资产、定价原则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4、2021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开市起复牌。

5、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发布《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2021 年 10 月 19 日、2021 年 10 月 20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6、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1 日连续 4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累计上涨 46.48%，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7、2021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0 月 22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8、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连续 6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累计上涨 77.26%，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9、除上述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未披露的与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等情况，也不存在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情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发函查证，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开始连续八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 114.45%。公司股票短期涨幅巨大，已远高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 6.52 元/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必要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公司本次交易通过相关审批、核准以及最终通过审批、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0995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编号：临 2021-47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上证公函【2021】2828 号《关于对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全文如下：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预案披露，上市公司拟将主要从事购售电、电力设计及配售电业务的相关资产负债与间接控股股东南方电网持有的调峰调频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并向南方电网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

1、预案披露，标的公司主营抽水蓄能、调峰水电和电网侧独立储能业务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各项业务盈利模式，收入及成本构成，业务发展趋势、进入壁垒、市场竞争情况；（2）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构建的周期，未来是否需要大规模资金投入，是否会对公司造成较大的财务负担，并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3）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包括名称、与标的公司关联关系、业务内容、交易价格、近年交易金额及占比、预付应收款项余额情况等，进一步说明是否存在重要客户依赖，以及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的情形；（4）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中，是否存在主营业务与标的公司相近的情况，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如是，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进一步明确同业竞争的解决方式、期限等，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预案披露，标的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140.43 亿元，目前拟置入资产的预估值和作价情况尚未确定。请公司补充披露：（1）置入资产的预估值情况、本次交易的评估方法和目前的评估进展，以及预估值的确定依据和合理性；（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估值情况，说明本次交易的预估值是否公允。请评估师和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预案披露，近期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 633 号文），要求自 633 号文印发之日起，新投产的抽水蓄能电站按 633 号文规定电价机制执行，已投运的抽水蓄能电站将于 2023 年按 633 号文规定重新核定电价水平。请公司补充披露：（1）该政策与先行抽水蓄能价格机制的主要区别，对抽水系能电价的主要影响；（2）政策实施以后，公司相关业务的盈利模式将产生何种变化；（3）政策将对公司未来利润情况造成何种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4、预案披露，拟置出资产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在文山州内文山、砚山、丘北、富宁和西畴等五个市县的直供电服务和对广西电网百色供电局、广西德保、那坡两县的趸售电服务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及上市公司持有的文电设计公司和文电能投公司 100%的股权。拟置入资产为南方电网子公司 100%股权。请公司补充披露：（1）拟置出资产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如有，请逐笔列示金额、期限、用途等。本次交易后，是否可能新增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拟置入资产是否与南方电网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资金往来以及向南方电网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情形。如有请详细列示，包括金额、期限、用途等；（3）如存在前述情形，请说明后续解决措施。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在 5 个交易日内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569　　证券简称：铁科轨道　　公告编号：2021-032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重要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标项目及金额：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收到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发送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中标铁路建设项目国铁集团管理的甲供物资招标（招标编号：T0WZ202101000、物资名称：高速扣配件、包件号：F01）中标金额 44,872.70 万元人民币（含税）。

风险提示：公司已取得项目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署时间及履约安排尚存在不确定性，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履约条款等相关内容均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铁路建设项目国铁集团管理的甲供物资招标（招标编号：T0WZ202101000、物资名称：高速扣配件、包件号：F01）

招标人：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金额：44,872.70 万元人民币（含税）

中标单位：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铁路建设项目国铁集团管理的甲供物资招标（招标编号：T0WZ202101000、物资名称：高速扣配件、包件号：F01）包括“新建成都至自贡高速铁路（不含 DK24+055~DK39+406）”及“新建成都至自贡高速铁路 DK24+055~DK39+406 段”项目，新建成都至自贡高速铁路北起成都东站，经天府站、天府机场站、资阳西站、球溪站、威远站，终点接川南城际铁路自贡东站。

（二）交易对方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交易对方情况

企业名称：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付国成

注册资本：1151.6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19 日

住所：四川省成都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蜀西路 46 号一栋二单元 4-14 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公共铁路运输；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海省公共设施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关联关系说明

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互相独立。

二、本次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中标金额为 44,872.70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税金额为 39,710.3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2.30%。由于本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如项目签署正式合同并顺利履约，预计将在未来合同执行期间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日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该等交易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程序合法，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交易过程中与关联方保持独立，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由于本次中标为通过公开招投标形成的关联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取得项目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署时间及履约安排尚存在不确定性，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履约条款等相关内容均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43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签订《保理合作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铝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理公司）签订了《保理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保理协议），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保理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同意进行合作，由保理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及具体合同/协议约定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保理融资服务。现根据业务的预计开展情况，公司拟与保理公司重新签订保理协议，约定自 2022 年度到 2024 年度每年保理新增融资额度和当年发生的费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该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该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参加该次董事会的董事共 7 名，其中 1 名关联董事李宜华先生回避表决，且该事项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获得通过；公司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在事前对本次关联交易认可并在本次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关联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由关联人提供保理服务	保理公司	100,000	28,800	2020 年度公司部分原计划通过保理回收的应收帐款被提前清偿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2024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2 年度—2024 年度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由关联人提供保理服务	保理公司	100,000	未来三年公司计划通过保理等方式加强款项的回收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翔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719.87 万元

股权结构：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65.62%，中铝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19%，中铝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19%

成立日期：2016 年 5 月 13 日

主营业务：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等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1209-6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末，保理公司总资产 28.75 亿元，净资产 5.64 亿元。2020 年，保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2 亿元，净利润 0.35 亿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保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铝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二）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甲方：公司

乙方：保理公司

（一）内容及定价

1.保理融资主要内容

甲方以转让甲方或其控股子公司所持有的应收账款的方式取得资金，即甲方将自己拥有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乙方，从乙方处取得保理融资款。应收账款到期后由应收账款债务方支付已转让的应收账款至乙方或由甲方向乙方回购应收账款。

2.融资额度

2022 年-2024 年期间，每年保理融资新增额度和当年发生的费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3.融资成本

甲方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融资成本不高于国内第三方保理公司提供的同种类服务的融资成本。

4.保理模式

有追索权保理、无追索权保理。

5.保理资产

真实、有效、合法，且资产价值不低于融资额度的应收账款。

6.支付方式

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设计。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甲方与乙方应分别就相关具体的保理项目进行磋商、沟通，并根据双方相关决策机构对合作进行评议，进一步签订具体合同/协议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该等具体合同/协议必须符合本协议的原则、条款和相关的法律规定。

（二）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都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一方承担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因主张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三）协议生效及期限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有权审批机构批准，经甲方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披露程序，并经甲、乙双方有权代表签字/签章，于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三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以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保理合作框架协议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42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有效表决人数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YPERLINK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新<保理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保理合作框架协议》，将 2022 年度—2024 年度双方发生保理服务交易的年度额度上限和当年发生的费用总额维持为人民币 10 亿元。

表决结果：6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关联董事李宜华先生 1 人回避。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签订<保理合作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除公司副总裁刘瑞平先生外，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薪酬由基本薪酬、年度业绩薪酬、年度利润提成奖励薪酬、经营任期激励薪酬和公务交通补贴构成；公司副总裁刘瑞平先生同时兼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其薪酬在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考核兑现，其现金薪酬由基本薪酬、年度业绩薪酬、效益改进奖励薪酬构成。

表决结果：7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回避。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623,497,754.49	-12.53	15,957,019,819.86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365.62	102.56	4,284,222.67	10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2,202.24	94.59	-20,456,801.85	9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87,741,439.11	7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100	-0.01	8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0.38	增加 2.8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7,647,983,496.24	54,514,024,346.55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720,702,013	8,733,074,246.26		-0.1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56,193.85	4,957,501.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12,460.91	21,746,40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689,232.9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	6,468,810.4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1,264.24	-3,062,680.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605.00	-4,042,818.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7,714.37	4,701,323.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4,031.77	2,314,103.68	
合计	4,370,567.86	24,741,024.5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增长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_ 本报告期末	81.11	支付了部分设备采购预付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53.06	云南弥玉高速公路项目正处于建设期，本期项目建设投资继续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_ 本报告期末	35.19	公司采用票据方式支付工程款比例增加。
应交税费 _ 本报告期末	-33.21	本年缴纳相关税费。
其他流动负债 _ 本报告期末	-38.19	本年待转销项税减少。
利润表项目	增长比率(%)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02.39	随着国内新冠疫情趋于稳定，经济持续复苏，公司全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工程业务，加强成本管理，盈利能力持续稳中向好。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102.56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92.26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94.59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8.89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_ 本报告期	100	同上。
现金流量表项目	增长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7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减少主要是公司加强现金流预算管理，坚持"以收定支"为基本原则，比去年同期大幅改善。

二、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3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6,758,534	73.5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399,476,000	13.50	0	未知	-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6,925,466	2.9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7,319,904	0.25	0	无	0
顾璟	境内自然人	2,567,600	0.09	0	无	0
赵长云	境内自然人	2,400,000	0.08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30,269	0.08	0	无	0
杨杰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0.07	0	无	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其他	1,830,300	0.06	0	无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4,818	0.05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6,758,534	人民币普通股	2,176,758,534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9,476,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9,476,000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6,925,466	人民币普通股	86,925,4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19,904	人民币普通股	7,319,904			
顾璟	2,5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7,600			
赵长云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0,269	人民币普通股	2,230,269			
杨杰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8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0,3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4,818	人民币普通股	1,494,8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包含其通过附属公司洛阳有色 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票及通过其附属公司 云铝国际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H 股股票。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连同其 附属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2,283,179,000 股，其中包括 2,263,684,000 股 A 股 及 19,495,000 股 H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16%。 2.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之附属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9,495,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399,476,000 股 H 股中包含代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之附属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 19,495,000 股 H 股。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顾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567,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2,567,600 股；杨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0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2,000,0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9,866,269.90	7,281,251,12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57,366.00	8,005,940.92
应收账款	15,056,317,443.45	16,311,690,918.31
应收款项融资	534,904,532.12	571,448,716.65
预付款项	459,826,069.39	253,891,239.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89,940,165.48	2,143,406,643.36
其中：应收利息		605,340.8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53,356,179.96	3,381,147,951.43
合同资产	9,146,235,263.36	7,280,336,107.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4